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南玻集团”）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8月17日在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六路一号南玻集团新办公楼二楼一号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会议形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7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向所有监事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计提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符合企业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详见同日公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南玻集团《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对该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审核意见如下：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及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见同日公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玻集团《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以及公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南玻集团《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特此公告。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十九日